

◇丁大见专栏·花草记

# 枇杷

下了两日的暴雨。初夏的雨来得迅猛，来得喧闹，哗哗地泼下，雷声轰隆，雨水砸在屋瓦窗台，洒在原野洼地，折了草木枝叶，泥沙俱下，平日清浅的小河，已是黄汤滚滚。傍晚雨歇，一时云开雾散，一时天朗气清。

雷雨天闷在屋里，难得雨后天晴，有了欣喜之心，出去走走，发现楼前的几株枇杷树经过暴雨的洗礼，愈发精神了，前两日还是青黄色的小果，给人酸涩之感，而今枝头挂满了黄澄澄的枇杷。这是蔷薇科枇杷属的小乔木，小枝粗壮，其叶四季常青，形似乐器琵琶，故得枇杷之名。

初夏的枇杷果，稍微泛点黄，便被路人摘了去，逢两日暴雨，无人采摘，喝足了雨水，补足了养分，摇身一变，一树金黄，颗颗饱满圆润，累累镶嵌在绿叶间，将枝丫压成倒垂的满弓，趁着人们还没缓过神来，采摘要趁早。

打电话给同学鱼小鑫，让她从画室拿袋子来摘枇杷。

枇杷树不高不矮，枇杷果挂在高枝上，采摘要爬树，要费些力气，小时候的乡村生活，翻墙爬树摘果，是极有趣味的。爬至树冠，末梢的枇杷果圆圆滚滚，数量可观，十分喜人，才一会儿工夫，摘了满满的一袋。树下的人好生嫉妒，眼看着这么好的枇杷，被他人采摘了去。

鱼小鑫在树下看着我，瞪着圆圆的眼睛，一脸惊讶，她接过我扔下的枇杷，吃了一颗，连声叫好，十分开心，说不想回陕西了，你们安徽的水土就是甜。鱼小鑫是陕西人，她说出门就是光秃秃的大秦岭，太干了，见棵白菜都不容易，更别说这么好吃的枇杷。

雨水丰沛的五月，是枇杷成熟的季节，也迎来了我们的毕业季，翡翠湖畔，三载同窗，在画室里的点点滴滴，嬉笑言说，自有不舍，最后的相聚时光，无可相送，就将江淮水土滋养的甜甜的枇杷果，送给远行的好友。在那八百里秦川呦，那起伏的秦岭呦，那辽阔的渭河平原呦，朋友啊，莫要忘了这第二故乡，这辽阔的江淮平原，这故乡的水土，故乡的枇杷，这是老同学为你采摘的最饱满、最成熟、最甜美的鲜果。

枇杷花开，枇杷结果，岁岁年年，光阴不可追，毕业已十载，再也没有吃过那么甜的枇杷。许是心境不同，在菜缸里搅拌，在岁月里沉浮，在时光中赶路，匆匆忙忙，不得停歇，早已经失去那份灿烂与激情，失去那份恬静与淡然，学生时代的无所求，因为一个好吃的果实，因为一句好笑的话，因为一些奇葩的事，从而满心欢喜，开怀大笑。

五月枇杷黄似橘，白居易说其是初夏鲜果第一枝。

此树之精在其果，此树之奇在其花，未见黄金果，先开白玉花，冬开花、夏熟果，开白色小花，裹棕色外衣，披锈色绒毛，小朵小朵簇拥枝头，远看似秋冬枯败之色，若非刻意寻找，一眼瞥过难见真容。花果同树而结，心性各不相同，枇杷花有隐逸之心，隐了花色，难隐花香。

枇杷花发天欲雪，经冬之花，结甘甜之果，惹人欢喜。过往岁月，乡里小儿咳嗽，家有枇杷树，不论时节，扯一把枇杷叶，放入冰糖，煮沸，有润肺止咳之效。枇杷果枝叶皆可入药，浑身是宝，百姓家的庭院常有枇杷树。

枇杷果结在庭院，百姓爱吃，文人爱画，吴昌硕、潘天寿、齐白石等国画大师都爱画枇杷，各有风格，最喜吴昌硕的《五月枇杷图》，淡墨铺叶，浓墨勾茎，腾黄没骨画果，一束水润十足的枇杷果，配上枯笔皴出的太湖石，意境跃然于纸。

又是一年五月天，小满时节，夜晚起了风，天要下雨，去楼下折一枝枇杷，枇杷果半青半黄，咬一口，酸甜参半，味道，像极了生活，如二十岁的青春，无知无畏，不知天地之大，总想摘最甜的果实，不曾吃过甜，却尝了酸。而今，不再奢望，天地一尘埃，小满小满，小满即安，却觉酸中有一丝甜。我们就像那枇杷果，看似长大了，看似圆满了，实则失去了曾经的那份滋味，在忙碌中，我们不断地去追寻、去感知、去理解内心的那份感受，去追忆那些过往的时光，去寻找那些曾经的失去，似有选择，终得遗憾，回想无言。这何尝不是一件幸运的事呢？

“历经芳华成此景，人间万事出艰辛。”

今夜的阴云，遮蔽不了星辰之光，天空众星罗列，人间枇杷几枝，黄澄澄，些许青叶，摆上台极入画，有了宋人的诗意。推门、沏茶、伏案，兴笔而画，吃枇杷，画枇杷，一纸天地，几分逍遥。



丁大见，1990年生于怀宁，现居合肥，毕业于安徽大学，艺术学硕士，装帧设计师，剪纸艺人，画家，多次荣获省级工艺美术大奖，作品先后受到中央电视台、新华社、央视新闻等数十家媒体专访报道。

◇信笔扬尘

# 竹笋

董大

汤米是我的朋友，中国人。四十五年前他爸为何为他取名如此，他没说我也不知道。汤米去黄山玩，尽挖竹笋了，也不知道看山没有。他巴巴地地焯好水的细竹笋送给我，第二天还不忘问我烧了没，好吃不。我说还没呢，他就有些失望。他自己不会做菜，希望我能把它做好。

黄山地区的细竹笋我颇为熟悉。大概是2008年，我和余君一起去宏村玩，坐的是过路车，时近中午，此车临时改道，把我们放在某一截公路上了。沿路饭店林立，招牌都挺响，类似钱钟书先生所说的“欧亚大旅馆”之类。那天选了一家招牌小，吃的就是细竹笋炒成肉，味道很好。

辗转回宏村后，我们住在南湖附近。环湖都是写生的学生，间杂其间的是卖山货的老太太们，我见的多是竹笋和竹制品，毛竹笋，早竹笋，红嘴鸡笋，尖头青笋，刚竹笋，雷竹笋，乌笼，筛子，簸箕，竹椅等等。价格比景区外还便宜，我买了七八斤干笋衣，七八斤早竹笋，十来斤雷竹笋。余君买了两副水桶模型，每副都是两个，中间连以小扁担，青俊可喜。

竹笋的做法有很多。清炒，油焖，腊肉或虾仁炒笋，凉拌酸辣笋，春笋焖饭，竹笋排骨汤，这些做法都很常见，兹不赘述。我在宏村

见过最豪放的吃法。那天傍晚，我们出门闲逛，看到一石刻屋，一个脸如刀刻的老者手抱一大根春笋，对着面前小几上的酒盅，撕一片，咪口酒。门外细溪潺湲。

来一片？见我盯着，可能还下意识地吞咽，他撕了一片递给我。微辣，微涩，咸凉，笋的本味喷薄。他又撕了一片，又一片。

后来我去过宏村多次，自己或陪朋友，环湖卖笋的已经鲜见，偶见一二，也贵得咋舌。我再也没见过石刻老人。那天等他吃完，闲聊中，一只伯劳飞来，停在对面屋脊的雕檐上。我说，您给我们刻个印章吧，篆体，文曰“伯劳于飞，遇麝乃至”。老人大笑，说，谨遵命，可是这不是好话哦！

湾村最善于做菜的，应属我同学周新的妈妈，我呼为“小娘”。小娘尤其善于腌萝卜，隔壁有一黄姓老人，闻着且酸且脆的萝卜味，常常夜不能眠。我在小娘家吃过一次早竹笋炒雪里蕻。笋切丁，半厘米见方，长约四厘米；三种肉：肥肉丁，五花肉丝，勾瘦瘦肉丝；雪里蕻皆切得一厘米长短；小米辣爆香葱蒜姜。肉、菜、笋相互成就，味相融，色各著：笋则白着酱红，肉则颤颤油光，菜则低调金黄。三香互济，强势游走，未启箸而沦陷在色香之中了。味则如

何？妙处难与君说。那天我吃了三碗米饭。

南京赵先生也是炒人。那次春日相见，他带我去了他的老父家，栖霞山不远处。他没买菜，伯父微温，当我面不好发作。老赵贼笑嘻嘻，嬉皮笑脸，拎个篮子拿把菜刀就进了菜园，割了一把春韭，抬头笑：“就差一场夜雨了。”又蹙到不远处的竹林里，四处窥视一番，迅速蹲下，款款款挖土，不一会儿就掘出一个硕大的竹笋。

韭菜炒鸡蛋，菜绿而蛋金；腌货笃鲜笋，笋之鲜，腊肉之香醇，汤之融融，此美何极？老赵当然又喝多了，他定定地看着老父，忽然捧着父亲的脑袋，叭地亲了一口，没等老父反应过来，他已跃到门外，哈哈大笑。伯父看着我，羞红了脸。老赵在门外大喊：“爸，我偷的刘叔的笋，钱摆冰箱上了。”伯父起身，对着门外怒道：“滚！”

除了每年给我采腌菜，母亲耕作之余，还会顺手挖早笋。大锅烧开水时留一点水不装，顺手就焯了笋，晒干了，积少成多，慢慢就一蛇皮袋了，悬在高处，等我回来。每个春天都会有。每个有母亲的孩子，春天都是极为美好的。

汤米送来的竹笋，现在就焖在锅里。我做的是五花肉笋，香气已经慢慢溢出了。石刻老人一语成谶，余君与我渐行渐远，已经不联系十来年了。



梯田如镜  
翁桂涛 摄

◇人间小景

# 昨日动手来帮厨

明前茶

这是一个天色晴好，急剧升温的节假日，从游船上下下来，我们便发现正对游船码头的农家门口，一个硕大的遮阳棚下，放着一圈又一圈的塑料凳子，闹哄哄的游人坐满了凳子，都在百无聊赖地等座。农家乐的老板娘出来给小孩子发橘子汽水，发小饼干，非常抱歉地说：“我家掌柜的，管着三只灶头，轮番颠锅，这会儿忙得像舞龙一样，还是赶不上上菜的速度，招待不周，只好请各位担待。”

同行的余姐好奇地去后厨看了看，果真，两名帮工和一位走位灵活的大厨正忙得不可开交，整个大厅都在催菜，后厨的准备工作难免就干得仓促；荷塘小炒就快下锅，才发现鸡头米没有洗；大煮干丝煮到一半，才发现干制的大虾米还没有用温水浸软；烧软兜的鳝鱼即将下锅，主厨才发现案板上的蒜头只剩下三瓣……蚕豆没人剥，空心菜没人摘，小野鱼没人收拾，都顾不上。余姐忧心忡忡地说：“咱们排在末尾，这顿饭轮到咱们上桌，不得等到两点钟？”

我以为她的意思是“要不，咱走远点，换一家吃饭”？谁知，余姐问：“大家近期的体检报告结果还存手机里不？要不，体检报告没问题的，咱就去给老板娘帮个厨？我这儿有口罩，每人分一个。”

余姐去跟老板娘一说，老板娘在感动之余，眼中不免闪过一份犹疑：“哎呀，这怎么好意思，来的都是客，让你们帮厨，我又没法给你们算工钱。”

余姐笑道：“我是四川人，上大学前，在乡下长大，邻居家办坝坝宴，露天开酒席，所有的嬢嬢婶婶都会去帮忙，一家人的事，也是一村人的事。要我说，如今在城里待久了，想来乡下彻彻底底打个滚，去去城里人的僵板气，不只是划船看花这些事可以做，也要顺手做点老底子的活计，包括剥蒜、剥豆、洗鱼、弄

虾，你就当给我们办了儿桌坝坝宴嘛！”

话说到这份上，老板娘赶紧从里面搬出一张折叠桌来，蚕豆、野鱼、黑木耳、黄花菜、莴笋、红苋菜、空心菜，都摆上桌来，我们四个人埋头开干，一会儿，小野鱼都细细地除去了鳞、肠、腮；肥硕的黑木耳和黄花菜被洗得干干净净；堆得如小山一样的蚕豆去了皮壳，剥成豆瓣，这可是意想不到的提鲜物，在老豆腐炖泥鳅或者酸萝卜炖老鸭即将出锅的时候，撒上一把，立刻能鲜掉人的眉毛；蔬菜都折去了老叶，莴笋去除了顶叶，刨去了皮。老板娘赶紧过来示意“别扔”，她跑来一把搂过这些老叶，就去了后院，隔着铁丝网扔过了院墙——原来，就在一墙之隔，有一片隙地，是老板娘给自家鸡搭的窝，那里不仅有鸡的“别墅”，还有鸡的“操场”，鸡群每天在“操场”上跑来跑去，一个个牙尖嘴利，毛色发亮，动不动为保护同伴低空飞行十几米，窜出来吓唬篱笆外面路过的狗。

干起活来，比干坐着等待，时间好熬得多，老板娘不时从里面将我们手上收拾好的菜拿进厨房，就听见里面的大火爆响的声响越来越密集，上菜的速度明显加快，眼见周围坐在塑料凳子上的人一桌一桌被请进去，老板娘见缝插针地来关照我们——给每个人的茶杯续满了大麦茶，又给了我们半张菜饭锅巴“垫个饥”，她笑道：“柴火灶上用半把稻草烘出来的锅巴，像饱鼓鼓的月亮一样，香得没法说。”

我们四个人是午间的最后一桌，此时，农家乐里的喧哗已经接近尾声。余姐点了四菜一汤，付了账，老板娘端上来的，却有七菜一汤——多出来的三个菜，是老板为家人做的菜，香菇红烧鸡，咸菜笋丝银泥鳅、凉拌莴笋片，老板娘一样给我们盛了半盘。她笑道：“都是自家的食材，鸡40分钟还在后院飞着，泥鳅是我公公钓来的，笋是我儿子爬山挖来

的野笋，莴笋是我今早去菜园里砍的。”

吃下来，最先空盘的，倒是那半盘凉拌莴笋片，又脆又香，清凉爽口，点缀着一些炒熟的白芝麻，看上去特别令人有食欲。老板一家与帮工虽在另一张桌子上静默着吃饭，可我总是有一种隐约的预感：老板娘一直在观察我们何时起身，我们帮她平顺度过了这个忙乱的正午，她一定是想送送我们。

果然，等我们准备离开时，老板娘立刻放下筷子站了起来，抄起一个竹篮子，说见我们何时起身，我们帮她平顺度过了这个忙乱的正午，她一定是想送送我们。我们每人两根莴笋。

到了令她骄傲无比的莴笋地，我们惊呆了：与菜市场常见的莴笋不同，这里的莴笋长得见叶不见茎，叶片又宽又嫩，带一点绯红色，老板娘说：这叶子我们都舍不得丢，洗净，切碎，用细盐码一下，用来烧咸肉菜饭或香肠菜饭吃，香得没魂。她蹲下去，用小砍刀砍下一根根莴笋，原来，这埋在叶子下面的莴笋茎干粗得像绿色的手雷，长得矮墩墩，只有十来厘米高，老板娘说，只要一根，就做一盘凉拌莴笋了。砍莴笋的时候，莴笋的汁液流出来，奶白的，浓郁香气扑面而来。

临别，我们每个人的布包里，都塞了老板娘赠予的两根莴笋，行走时，莴笋叶子毛茸茸地顶着人的胳膊窝，仿佛活物。余姐说：“这老板娘是个趣人。要是她执意要少收钱，可就没什么有趣了。”

是呢，我们在她最忙的时候搭了一把手，这份情，她泰然领受了，又给了我们两根朝气蓬勃的莴笋，作为美妙的回馈，这让我们总也忘不了苏中地区有这样一片水土，有这样一方泼辣周全的老板娘，有这样一方淳朴的民情。

这是我们出于一念之善，开始动手帮厨时，绝没有想到的。

◇山川故园

# 父亲的秦腔情怀

文雪峰

“八百里秦川尘土飞扬，三千万老陕齐吼秦腔。”父亲不抽烟，不喝酒，不打牌，唯独对秦腔情有独钟。秦腔戏的高亢、雄厚、粗犷、豪放就是父亲性格最好的写真。

父亲爱听秦腔，爱唱秦腔，爱看秦腔，有父亲的地方就有秦腔的声音，父亲是不折不扣的戏迷。1980年代中期，村里的电视机屈指可数，就连收录机也是稀罕物。父亲为了过足他的秦腔瘾，省吃俭用，攒了好几年才买了一台燕舞牌录音机，随机还送了两盒秦腔磁带，一盒是国家一级演员李爱琴的名段《周仁回府》，另外一盒是梅花奖得主李东桥的《千古一帝》唱段。每到闲余时间，父亲总会饶有兴致地戴上磁带，录音机里就会传来洪亮的唱腔。那激昂昂扬的腔调对父亲来说，像有种魔力，与其有多劳累，心情有多糟糕，只要秦腔吼起来，父亲就会变得安静下来，仿佛所有的纠结和不快就会消得无影无踪。

父亲听秦腔戏时，常常半躺在连椅上，眯瞪着眼睛，边听边跟着哼唱。他时而随着录音机里周仁的冤屈而悔恨，也会为《拾黄金》里的搞笑而笑弯了腰。父亲总是将录音机的声音放到最大音量，他边干活边听秦腔，这样一来，醇厚的秦腔声传遍了半个村子。

母亲害怕影响到隔壁邻居生活，趁父亲不注意时，悄悄将录音机的音量调小一些，再小一些。父亲听见后，误以为母亲小气，怕别人听见，他总会笑着说：“女人啊，就是小肚鸡肠，我故意将声音放大，是让其他人家也听听，好的东西可要记得分享啊！”望着乐呵呵的父亲，母亲一句话也说不出来。

父亲说得一点也没错，那年夏收期间因为地里的活计太忙，父亲竟然整整两天都没有打开录音机听秦腔戏了。午饭后，隔壁的李伯端着一碗臊子干面到家里，一进门就笑着喊：“往常都是听着秦腔戏吃饭，越吃越香，这几天不见唱戏的声音了，这饭好像也少了味道一样啊！”父亲听后，笑着答道：“那还不是小菜一碟啊，这就放。”说着，他忙不迭地进屋放上了秦腔磁带，伴着热闹的秦腔戏，我们两家人在院子里边吃饭，边说着笑着，和睦恰似一家人。

如果说听秦腔戏是带给父亲美轮美奂的听觉盛宴，那么，看秦腔戏就是视觉上的完美享受。

每年夏收秋忙完毕，很多村子里都会搭台唱戏。父亲就到处游走看戏了，我像个影子跟在他身后，一到戏场里父亲就会和他认识的戏迷们津津有味地聊起来，今天唱得什么戏，谁演，都要弄得清清楚楚。

戏台上的演员穿着五彩的绸缎戏服，搽脂抹粉，伴随着悦耳动听的乐音，声情并茂地唱着。父亲坐在戏场中间，聚精会神地瞅着舞台，生怕一换眼就会错过精彩的片段。

也许受父亲的影响，我看戏时也有认真的时候，《三滴血》《华亭相会》这些脍炙人口的秦腔戏，看了一场又一场，仍然百看不厌。我喜欢挤在离戏台最近的地方，目不转睛盯着台上表演的戏子，沉浸在秦腔的演唱中，感悟戏中的人间悲欢。“未开言来珠泪落，叫声相公小哥哥。虎豹豺狼常出没，除过你来就是我……”演员抑扬顿挫的唱词、一颦一笑都让我难以忘却了。

父亲曾告诉我，看戏哩，比事理。一部戏就是一个故事，蕴含着寓意深刻的哲理。戏如人生，人生也似戏。登上生活的舞台，大幕拉开，生旦净末丑，每个人都是自己故事的主角。

年少时，简单地认为父亲对于秦腔戏的痴迷只为图个热闹，人渐长，才真正读懂。在那个物资匮乏的年代里，父亲总是心怀一颗知足快乐的心，将清苦的日子过得如花般绽放，潇洒地活出人生的另一种境界。

